

#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N00244571620264009

采购单位（甲方）：上海市静安区彭浦镇人民政府

供货商（乙方）：上海菱格空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00244571620264009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和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采购合同。

##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金额单位：元

| 序号          | 采购编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描述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 1           | 0626-10109142 | 美的/Midea美的1.5匹变频冷暖挂机（1级,220V）KFR-35GW/G3-1 | 美的1.5匹变频冷暖挂机（1级,220V）KFR-35GW/G3-1 | 1(件) | 3150.00 | 3150.00 |
| 2           | -             | 【配件】外机支架                                   | -                                  | 1    | 60.00   | 60.00   |
| 3           | -             | 【配件】打墙洞                                    | -                                  | 1    | 90.00   | 90.00   |
| 4           | -             | 【配件】加长铜管                                   | -                                  | 2    | 90.00   | 180.00  |
| 总价（元）       |               | 3480.00                                    |                                    |      |         |         |
|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               | 3480.00                                    |                                    |      |         |         |
| 自筹资金支付（元）   |               | 0.00                                       |                                    |      |         |         |

注：

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为（大写）：叁仟肆佰捌拾元整，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政府规费、税金等。

（二）合同价款中，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

1、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十个工作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

2、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自行支付。

（三）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建行莘中路支行

银行账户：31001614700050005653

3、

##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履行地点：灵石路1123弄41号107室，徐嵩琦，15921753495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 四、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并为其组成部分。

####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上海市静安区彭浦镇人民政府

地址：灵石路725号

电话：56659950

联系人：机构管理员



2026年10月30日

乙方：上海菱格空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闵行区上海市闵行区莘浜路85弄1号12楼

电话：021-54953330

联系人：毛文明

开户银行：建行莘中路支行

银行账号：2026年10月30日5653

